

证券代码：839204

证券简称：航天数维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航天数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白瑞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757,01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0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757,01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聂学民、高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除本次股东会未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召开完毕外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，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航天数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1 日